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3月25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关于公 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,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 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披露了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,因工作疏忽, 相关公告中关于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中"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"金额 部分录入有误,现补充更正如下:

一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的公告》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之第五节及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 中相关部分更正如下:

更正前原文为:

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: 以截至 2020 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905, 779, 387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(含税), 共 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72,462,360.96 元(含税),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 下一年度;本年度不送红股,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。

现更正为:

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: 以截至 2020 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905, 779, 387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(含税),共 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72, 462, 350. 96 元(含税),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;本年度不送红股,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。

二、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之第五节中相关部分更正如下:

1、更正前原文为:

公司近三年(包括本报告期)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

单位:元

			现金分红金		以其他方式		现金分红总
分红年	现金分红金	分红年度合并		以其他方	现金分红金		额(含其他
			额占合并报		额占合并报	TEI 人 八 ケ 当	方式)占合
		报表中归属于		式(如回购	表中归属于	现金分红总	并报表中归
度	额(含税)	上市公司普通	上市公司普		上市公司普	额(含其他方	属于上市公
		股股东的净利	通股股东的	分红的金	通股股东的	式)	司普通股股
		润	净利润的比	额	净利润的比		东的净利润
			率		例		的比率
2020年	72, 462, 360.	169, 601, 154. 8	42. 73%	0.00	0. 00% 72, 462, 360. 96		40. 70%
	96	9		0.00		42.73%	
2019年	63, 404, 557.	64, 161, 660. 67	98. 82%	0.00	0.00 0.00%	63, 404, 557.	00.00%
	09			0.00		09	98. 82%
2018年	27, 173, 381.	25 016 005 04	75 660	0.00	0.00%	27, 173, 381.	75 6600
	61	35, 916, 005. 04	75. 66%	0.00	0.00%	61	75. 66%

现更正为:

公司近三年(包括本报告期)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

单位:元

		分红年度合并	现金分红金	以其他方	以其他方式		现金分红总
			额占合并报		现金分红金	加入八次当	额(含其他
分红年	现金分红金	报表中归属于	表中归属于	式(如回购	额占合并报	现金分红总	方式)占合
度	额(含税)	上市公司普通	上市公司普	股份)现金	表中归属于	额(含其他方	并报表中归
		股股东的净利	通股股东的	分红的金	上市公司普	式)	属于上市公
		润	净利润的比	额	通股股东的		司普通股股

			率		净利润的比		东的净利润
					例		的比率
2020年	72, 462, 350.	169, 601, 154. 8	42.73%	0.00	0.00%	72, 462, 350.	42. 73%
	96	9				96	
2019年	63, 404, 557.	64, 161, 660. 67	98. 82%	0.00	0. 00%	63, 404, 557.	98. 82%
	09					09	
2018年	27, 173, 381.	35, 916, 005. 04	75. 66%	0.00	0. 00%	27, 173, 381.	75. 66%
	61					61	

2、更正前原文为:

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

✓ 适用 □ 不适用

每 10 股送红股数 (股)	0	
每 10 股派息数 (元) (含税)	0.8	
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(股)	905, 779, 387	
现金分红金额(元)(含税)	72, 462, 360. 96	
以其他方式(如回购股份)现金分红金额(元)	0.00	
现金分红总额(含其他方式)(元)	72, 462, 360. 96	
可分配利润(元)	264, 047, 950. 88	
现金分红总额(含其他方式)占利润分配总	100%	
额的比例		

本次现金分红情况

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,进行利润分配时,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%

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

拟以截至 2020 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905, 779, 387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(含税),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72, 462, 360.96 元(含税),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;本年度不送红股,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。

现更正为:

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

✓ 适用 □ 不适用

每 10 股送红股数 (股)	0		
每 10 股派息数 (元) (含税)	0.8		
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(股)	905, 779, 387		
现金分红金额(元)(含税)	72, 462, 350. 96		
以其他方式(如回购股份)现金分红金额(元)	0.00		
现金分红总额(含其他方式)(元)	72, 462, 350. 96		
可分配利润(元)	264, 047, 950. 88		
现金分红总额(含其他方式)占利润分配总	100%		
额的比例	100%		

本次现金分红情况

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,进行利润分配时,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%

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

拟以截至 2020 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905, 779, 387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(含税),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72, 462, 350.96 元(含税),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;本年度不送红股,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。

除上述更正事项外,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及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告的文件的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。

公司就以上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